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3-01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项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万元-2,700万元	亏损:86,331.9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2.08%-103.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0,000万元-40,000万元	亏损:282,649.4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5.85%-92.9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0元/股-0.015元/股	亏损:0.51元/股
营业收入	165,000万元-170,000万元	169,876.84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60,000万元-165,000万元	166,967.96万元
项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0,000万元-110,000万元	-49,762.39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与其就业绩预告有关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压力持续显现等严峻复杂的形势,公司聚焦战略,提高全业务链条运营管控能力,确保经营规模保持稳定。全面开展精益管理,着力推进技术改造。圆满完成定向增发,资本结构大幅改善。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1.债务重组收益影响11,000万元至13,500万元

一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签署《债权债务豁免协议》,形成债务重组利得6,700万元至7,700万元。二是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及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确认债务重组收益约3,500万元至4,500万元。三是根据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裁定及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权说明,公司调整预留司法重整偿债资源,确认债务重组收益800万元至1,300万元。

2.子公司破产清算收益3,000万元至4,000万元

2022年1月,公司子公司希斯机床(沈阳)有限责任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子公司希斯机床(沈阳)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对公司经营性损益影响金额-7,000万元至-8,000万元,主要为往来款项减值;对公司非经营性损益影响金额为10,000万元至12,000万元,主要为合并报表层面确认的投资收益及资本金损失。希斯机床(沈阳)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事宜对公司整体业绩的影响为3,000万元至4,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计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2022年度报告为准。

2.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1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相关规定,若公司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于经审计的2022年度报告披露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的"退市风险警示"。公司经审计的2022年度报告最终能否达到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尚存在不确定性,且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

3.如公司 2022 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9.3.11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济堂　编号:2023-002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200万元到-39,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200万元到-39,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4,800万元到-41,800万元。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186.8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722.22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06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受原材料煤炭价格高企的影响,导致化工主要产品甲醇、尿素生产成本大幅上升,另外,销售端甲醇产品市场售价持续低迷,甲醇产品价格严重倒挂,导致化工业务产生亏损。

2.因飞检及"一致性评价"政策的影响,导致制药板块主要品种原有"集采"中标市场基本完全退出,销量及销售收入相比去年同期下降。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进行全面检查并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化工板块甲醇生产线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报告期非经营性损益影响主要是取得的政府补助847.9万元,以及冲销母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3,138.05万元所致。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可能存在影响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有:为满足持续生产需要,公司化工产品主要原材料煤炭有库存,产品尿素、甲醇市场价格存在波动,公司就上述不确定因素已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暂以2023年1月份售价作为参考,由于无法判断未来存货售价,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专业判断。存货跌价准备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排除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或追溯调整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3-009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45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月30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9:15-15:00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三楼会议中心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钱刚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5人,代表股份4,627,095,23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7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7人,代表股份4,234,577,93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900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8人,代表股份392,517,294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7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2人,代表股份395,002,533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26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4人,代表股份2,485,23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2%。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8人,代表股份392,517,294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70%。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股)	占比	反对(股)	占比	弃权(股)	占比
1	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95,001,033	99.9996%	1,500	0.0004%	0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95,001,033	99.9996%	1,500	0.0004%	0	0.0000%

注:上述议案为普通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股东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232,092,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3.85%,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罗郴、苏恒瑶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23　证券简称:鲁商发展　编号:临2023-004

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9.50万元到5428.51万元,同比减少85%到9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9.50万元到5428.5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0761.57万元到34380.58万元,同比减少85%到95%。

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00.58万元到7201.1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8804.65万元到32405.24万元,同比减少80%到90%。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19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006万元。

(二)每股收益:0.36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2年度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内,受结算区域及产品结构变化的影响,地产业务结算毛利同比下降。(2)报告期内,部分参股地产公司进入尾盘阶段,经营利润减少,影响公司的投资收益同比下降较多。(3)报告期内,受疫情不断反复及房地产市场下行的综合影响,购房需求持续走弱,为加快销售及现金回笼,公司根据各项目所处区域及城市的市场环境、产品结构等情况,对部分产品售价进行调整,并按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如本次交易能够顺利完成,公司将剥离房地产开发业务,业务结构将更加聚焦以化妆品、生物医药等为主业的大健康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31 日披露的《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同时,由于公司尚未取得部分参股企业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参股企业投资收益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产生影响,具体影响数额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0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1月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预焙阳极")、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峪关炭材料")、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齐力")、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云铝")、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炭材料")、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邑工贸"),以上公司均为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嘉峪关预焙阳极、嘉峪关炭材料、索通齐力、索通云铝、创新炭材料、临邑工贸提供的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6,900万元、40,435万元、24,000万元、6,000万元、15,000万元、1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38,600.00万元(不含本次)、78,000.00万元(含本次)、74,342.50万元(含本次)、196,397.08万元(不含本次)、103,733.18万元(不含本次)、37,860.00万元(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3年1月末,公司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1,345,732.76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98.17%;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558,423.81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3.73%。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月份,公司为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了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反担保
1	嘉峪关预焙阳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6,9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无
2	嘉峪关炭材料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435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无
3		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4	索通齐力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3,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无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8,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3,000	债权到期日另加三年	无
7	索通云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6,000	债权到期日另加三年	无
8	创新炭材料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	债权到期日另加三年	无
9	临邑工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债权到期日另加三年	无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2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该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嘉峪关预焙阳极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8,600.00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88,100.00万元,嘉峪关预焙阳极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嘉峪关炭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8,000.00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34,565.00万元,嘉峪关炭材料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索通齐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4,342.50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10,000.00万元,索通齐力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索通云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6,397.08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72,108.95万元,索通云铝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创新炭材料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03,733.18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98,100.00万元,创新炭材料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临邑工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7,860.00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24,000.00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且金融机构多以合同的提交审批时间为签署时间,同时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时间内的对外担保概况,公司按月汇总披露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住所:甘肃省嘉峪关市聚鑫东路766号

3.法定代表人:朱世发

4.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29,711.65	180,501.01
流动负债总额	51,613.18	72,649.82
负债总额	51,693.05	80,346.36
资产净额	78,018.60	100,154.65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137,091.51	143,570.63
净利润	13,103.18	18,008.63

6.嘉峪关预焙阳极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6.95%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53%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52%

(二)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甘肃省嘉峪关市嘉北工业园区

3.法定代表人:朱世发

4.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60,981.04	218,670.80
流动负债总额	75,251.27	90,745.40
负债总额	76,739.84	108,163.98
资产净额	84,241.20	110,506.82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145,902.71	156,820.22
净利润	20,324.80	19,248.14

6.嘉峪关炭材料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6.95%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53%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52%

(三)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117号

3.法定代表人:郎光辉

4.经营范围:炭素材料生产、销售;炭素材料生产技术研发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39,754.56	234,347.93
流动负债总额	79,069.02	168,295.64
负债总额	93,651.52	178,571.64
资产净额	46,103.04	55,776.29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164,084.18	139,986.68
净利润	13,077.41	9,713.71

6.索通齐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
Press Metal Bethad	20%

(四)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工业园花山片区天生桥北侧

3.法定代表人:汪东

4.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炭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69,182.24	363,768.89
流动负债总额	147,007.53	145,268.22
负债总额	218,013.42	279,741.15
资产净额	51,168.81	84,027.73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15,700.09	304,651.71
净利润	-1,631.83	22,284.78

6.索通云铝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5%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5%

(五)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公路东侧

3.法定代表人:肖利峰

4.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炭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53,077.71	324,612.14
流动负债总额	154,608.97	221,769.62
负债总额	182,012.31	238,182.46
资产净额	71,065.41	86,429.68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253,475.34	271,394.64
净利润	15,940.04	15,384.59

6.创新炭材料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7.908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6700%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21.5557%
山东宏裕实业有限公司	14.8660%

(六)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恒源街道办事处513国道与富民路交界处向西500米路北

3.法定代表人:郎小红

4.经营范围:预焙阳极、残极、石油焦、煅烧焦、冶金焦、天然气【富含甲烷的】(仅作工业原料用)、煤焦沥青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除外)的进出口;建筑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化工产品除外)、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工矿产品、文化体育用品、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服装鞋帽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01,517.42	317,371.66
流动负债总额	79,950.04	283,142.84
负债总额	79,950.04	283,142.84
资产净额	21,567.38	34,228.81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463,600.33	953,172.74
净利润	6,456.62	12,661.44

6.临邑工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嘉峪关预焙阳极,人民币6,900万元;嘉峪关炭材料,10,435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二)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30,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在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贷款业务的情况下,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和支付的所有债务,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他情况下成为应付)。

(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8,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类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本合同保证额度起算前债权人对债务人已经存在的、本合同双方同意转入本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贸易融资、承兑、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后才因债务人拒付、债权人垫款等行为而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也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五)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保证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保证范围:债权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保证金额:创新炭材料,人民币15,000万元;索通齐力,人民币3,000万元;临邑工贸,10,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保证范围:债权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嘉峪关预焙阳极、嘉峪关炭材料、索通齐力、索通云铝、创新炭材料、临邑工贸为公司的控股/全资子公司,全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上述公司的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及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有利于便利后续经营、提升决策效率、保证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股东大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1,345,732.76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98.17%,实际担保余额为558,423.81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3.7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345,732.76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98.17%,实际担保余额为558,423.81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3.73%;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07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亿元到2.8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5.1亿元到5.5亿元,同比减少65%到70%。

●　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亿元到1.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4.7亿元到5.0亿元,同比减少74%到7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亿元到2.8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5.1亿元到5.5亿元,同比减少65%到70%。

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亿元到1.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4.7亿元到5.0亿元,同比减少74%到77%。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2亿元。

(二)每股收益:0.58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次业绩预减主要是因2022年公司整体毛利率降低影响。

(一)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2022年,公司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合成橡胶、炭黑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大,使得轮胎生产成本升高,毛利率水平下降。

(二)需求下滑。一是配套方面需求下滑,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2年1-12月,商用车产销量分别完成318.5万辆和330万辆,同比分别下降31.9%和31.2%,其中中重卡产销量分别完成72.34万辆和76.76万辆,同比分别下降50.68%和51.23%。由于我司全钢配套占比较高,受商用车产销量下滑影响较大。二是替换市场需求下滑,受疫情管控影响,出行及物流运输都受到影响,加之海运费的巨幅震荡影响海外客户发货,市场需求进一步减少,严重影响了替换市场。

(三)受疫情反复影响,公司下属子公司也不同程度的停产,且员工出勤率下滑,总体产能发挥受限。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本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2023-006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赖振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7,295,952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05%,控股家族(赖振元、赖朝辉、赖晔鋆、郑桂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0,485,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72%,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344,674,507股(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占其持股总数的68.87%,占公司总股本的22.53%。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赖振元先生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